

人權政策

文件編碼：SAD-003 版次：B

訂定日期：2023 年 01 月 08 日

第一條 總論

系統電子集團致力於追求符合「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聯合國全球盟約」、「國際勞工公約」、「RBA 責任商業聯盟行為準則」、「國際勞工組織三方原則宣言(簡稱 ILO MNE Declaration)」等國際勞工及人權標準，以及營運所在國的法規，茲訂定系統電子人權及員工政策以簡潔地傳達系統電子對於全球人權的重視，系統電子並承諾於所有的營運區域，致力遵守適用的勞工及員工聘僱的法律，以及國際標準。

第二條 範疇

政策所涵蓋的範疇包含所有系統電子員工、子公司、商業夥伴、供應商，以及承攬商。

第三條 政策原則

1. 多元共融

系統電子鼓勵多元共融之企業文化，尊重員工間個體差異，融合多元觀點，以強化企業獨特競爭力；我們重視身心障礙者、性別多元、弱勢及少數族群之多元任用，逐年追蹤其落實狀況，並促進在各經營管理階層及員工之組成、營運流程與供應鏈管理等方面之多元共融。

2. 反歧視與反騷擾

系統電子承諾提供無騷擾與歧視的工作場所，並且對任何形式之歧視採取零容忍政策，包括但不限於在招募、任用、培訓、獎懲、考核、升遷、離退及其他就業條件相關措施中，系統電子成員對任何人員都不以年齡、殘疾、族裔、性別、婚姻狀態、懷、國籍、政治立場、種族、宗教信仰、性傾向、性別認同、團體成員身分、退伍軍人身分，或其他任何適用法律保護的身分等產生歧視行為。除相關法律規定，或出於工作場所安全的審慎考量之外，不得要求員工接受帶有歧視性的醫學檢查（包括懷孕或藥物檢測）或身體檢查等），且不得根據檢測結果產生不當歧視。

3. 工時、工資與福利

所有聘僱必須完全符合相關法律，且從嚴採用當地法令或國際標準，包括工作時數、加班時數以及其他法規要求之福利。除非為特殊的營運情況，員工每七天應至少休息一天，但有緊急或特殊情況除外。所有加班都是出於自願的。提供符合法律規定的員工報酬及待遇，包括最低工資、加班費、有薪休假及法律上所規定的福利。不得將扣減工資作為紀律懲處的手段。提供薪資明細，用以告知員工薪資結構及支付周期。使用臨時工、派遣工和外包工時，須符合當地法律限制。

4. 自由選擇就業

系統電子員工擔任所有工作應當是出於自願的。員工如已依照法令合理通知系統電子，則擁有自由離職或終止僱傭關係的權利，且不因此受到無端責罰。禁止對員工進出工作場所及其行動自由，進行不合理的限制，或不得拒絕員工取回其所有個人證件等文件資料。

我們要求自身的營運流程、第三方人力仲介、供應商，以及商業夥伴等均應確保就業自由，外籍移工均必須在離開母國前簽署、取得與確認其聘僱合約。身為僱主及全球企業公民，我們不接受任何一種形式的強迫勞動、奴役，以及人口販運，包含運送、轉送、庇護、僱用，或以威脅、強迫、強制、詐騙，或以控制為目的付費給任何人等形式聘僱人。

5. 禁止僱用童工

我們禁止僱用童工，支持消除童工相關之不當、非法商業交易，並按照相關法律要求和道德規範作業，落實檢核新進人員年齡之措施。童工是指任何未滿 15 歲或未滿完成義務教育年齡或依各國家政府規定就業最低年齡的人，並以較大者為標準。

6. 人道待遇

系統電子對任何形式之不人道待遇採取零容忍政策，系統電子成員不得威脅或使員工遭受苛刻或非人道待遇，包括但不限於任何形式的性別暴力、性騷擾與其他類別之騷擾、性侵犯、體罰、精神或身體脅迫、霸凌、公開羞辱或口頭辱罵等；也不得威脅進行任何此類行為。

7. 工作環境健康與安全

我們致力於提供所有員工安全、健康及清潔舒適的工作環境。為了提供更好的保護，我們建立職業健康與安全的管理系統、遵守相關法規要求以降低健康與安全的風險，定期舉辦教育訓練予所有員工，並且追求零工傷、零事故與採取合理措施，讓孕婦和哺乳期女性遠離高風險的工作環境、消除或減輕孕婦和哺乳期女性所承受的任何包括與分派予其工作相關的）職業健康和風險，以及為哺乳期女性提供適當的場所。員工提出健康與安全的相關建議時，無需擔心遭到報復。

8. 道德

我們要求所有系統電子成員必須秉持最高的商業道德標準，系統電子採取零容忍政策禁止任何形式的賄賂、貪污、敲詐勒索和挪用公款、不正當收益，需避免利益衝突、保護智慧財產權、應謹守公平交易、廣告和競爭標準，反托拉斯，並且確保產品不使用衝突礦產。承諾合理地保護任何與其有業務來往者（包括供應商、客戶、消費者和員工）的個人資料和私隱私。參與者應當在收集、儲存、處理、傳播和分享個人資料時遵守私隱和資料安全法律及監管要求。

9. 價值鏈責任

我們期許供應商能夠秉持系統電子相同經營使命，並遵循我們對供應商要求(如供應商 ESG 政策、供應商行為準則、供應商 RBA 遵循宣告書等)。所有供應商需要遵循以上要求並有效的方式執行。供應商需要採取行動以鑒別、監測、並減緩價值鏈中的任何環境、社會、治理面等負面衝擊。

第四條 政策依循

我們採用一套流程進行管理，以尋求完全地遵循系統電子人權政策。政策符合的情形將每年向董事會報告。系統電子人權日常維運及例行監控由各據點進行，相關工具及作法包含自評表、稽核、定期評估，以及系統化工具。舉報及矯正流程將持續進行。員工、合作夥伴、供應商，以及承攬商若有疑慮，可透過各種保密管道傳達與溝通。為了確保政策被依循，相關及適宜的文件與紀錄必須被保存。而為了確保政策有效性，政策內文將會每年回顧，並視需要更新。除此之外，我們將提供相對應的教育訓練給員工及相關利害關係人。

第五條 舉報與矯正流程

設置正式的舉報管道供員工、系統電子供應商，以及其他外部利害關係人舉報非法、違反人權、行為準則或誠信經營守則之行為。並按各地區檢舉申訴相關辦法作業，我們會快速地調查違反狀況並為了減少負面的人權衝擊而採取行動。系統電子絕不容許報復任何秉持著善意舉報違反法律、行為準則、或其他公司政策的人。

適用範圍	管道
員工及其他利害關係人	hr@sysgration.com
供應商	scm@sysgration.com